

中央财经大学

附表 2：201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知识成就评定表

复试编号：

考生编号		姓名		报考专业	
大学阶段学习情况自述和总平均成绩在所在专业或班级排名（须附加加盖公章的成绩单复印件）					
相关实习、工作情况自述（须附加盖实习、工作单位公章的实习、工作证明复印件）					
发表论文和参加课题研究等科研情况自述（须附相关证明材料）					

注：此表为硕士研究生复试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，请考生如实填写，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（原件备查，只交复印件，交后不再返还；无证明材料一律无效）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资格审查时提交。如有弄虚作假者，取消考生复试和录取资格。复试编号（4 位）需由考生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上缴费后自行填写。